

保险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一、学院简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是全国高校中最早开设专业保险课程的院校之一，自 1951 年开始就一直从事保险理论和实务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在 60 年的发展历程中，它发扬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系和原中国金融学院保险系的优良传统，秉承创新发展理念，形成了诚信求实、开拓进取的学院文化，成为我国风险管理与保险及社会保障理论乃至理论经济学研究、知识传播、信息交流的重要思想库之一。学院拥有一支学术精良、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保险学院下设三个学系：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劳动经济与社会保障学系、统计与精算学系，以及健康保险与卫生经济学研究中心、保险法与社会保障法研究中心。面向全国招收保险硕士、金融学（保险方向）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劳动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精算学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

二、培养目标

保险学院博士研究生的培养目标是：为各级保险与金融监管部门，各级社会保障部门，中、外保险机构，各类金融机构，各大、中型企业的财务融资部门及风险管理部门培养高级专门研究人才；为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教学和科研工作，以及在政府和企业相关岗位培养发挥重要领导作用的高级科研人才。

三、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及研究方向	指导教师	拟招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020204 金融学 00 不区分方向	黄薇 张冀 祝伟 王国军 王稳（兼） 曹红辉（兼）	7	第一阶段考试（初试） ① 1101 英语 ② 2201 经济学基础 ③ 3301 二阶段专业综合课考核（复试中进行）	第一阶段考试（初试）只考核 1101 和 2201 科目，具体详见博士招生简章说明； “3301 二阶段专业综合课考核”是第二阶段考核的统称，复试中进行。
020207 劳动经济学 00 不区分方向	方黎明			
0202Z3 精算学 00 不区分方向	谢远涛*			

注 1：招生专业目录中所列招生人数均为拟招生人数，将根据计划实际下达、生源质量等进行动态调整，此数据仅供参考。
对口支援和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招生名额单列，不占用上述计划。

注 2：根据《关于在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中推行两段制考试的实施方案》（外经贸学研字〔2014〕116 号）的有关文件精神，我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考试为资格考试，设置初试科目两门，“1101 英语”和“2201 经济学基础”，每门 100 分，达到资格线的考生方可进入第二阶段考试；3301 二阶段专业综合课考核是二阶段考核的统称，主要考核内容为专业基础知识及应用、相关理论与实践的前沿动态等，届时由学院和导师自定考核形式和内容。

注 3：导师姓名后带“*”号的表示该导师已有一名硕博连读学生，不再通过申请考核或普通招考招生。

四、参考书目（仅供参考，实际考核内容不局限于参考书中的内容）

考试科目	参考书目名称	出版社、出版年份	作者
1101 英语、2201 经济学基础	参考招生简章中的相关考试说明		
3301 二阶段专业综合课考核（保险学、劳动经济学、精算学）	无指定参考教材，侧重考核考生的专业素质和科研潜力		